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成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ELL ELECTRIC MFG.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蜆壳電器工業(集團)有限公司

(根據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81)

須予披露交易

**有關認購由KORVAC所發行之第一批可換股票據、
第二批可換股票據及第三批不可換股票據之諒解備忘錄**

茲根據蜆壳電器工業(集團)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四日發表之公佈(「一月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採用之界定詞彙與一月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七日，本公司、Korvac及原有股東相互同意延長認購先決條件達成日期之最後期限、獨家磋商期、該協議之訂立日期及諒解備忘錄之期限，由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七日起計三十日延至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六日起計，或訂約方可能書面同意之較後日期。訂約方進一步相互同意將發放先決條件達成日期之最後期限由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延至二零零七年八月三十一日或訂約方可能書面同意之較後日期。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諒解備忘錄之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並繼續具備十足效力。本公司將於訂約方簽訂該協議時或認購事項將不會進行時另行發表公佈。

承董事會命
集團董事長兼行政總裁
翁國基

香港，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七日

截至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十名董事，其中五名執行董事為翁國基先生、翁何韻清女士、梁振華先生、潘澤生先生及丘鉅涼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為翁國材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東海博士、倪少傑先生、王從安先生及林晉光先生。